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巴）环准〔2024〕043号

重庆富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年产 65 万 m³商品混凝土产能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编码：2310-500113-07-02-378718）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新境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062856576T）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位于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 A31/03 地块。本项目为原址技改，不新建生产线，通过升级换代自动信息系统，新增 3 个粉料筒仓、3 套收尘器，实现生产方、购买方以及运输方的生产进度实时更新，缩短生产线投料时长，提高生产效率，实现每年 65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产能。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各项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和运营期生活

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重庆公路物流基地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车辆轮胎清洗废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洗车,不外排。罐体清洗废水和实验室废水通过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不外排。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做好施工机械尾气和扬尘管理;运营期落实运输、骨料卸料及上料、搅拌、筒仓储存、骨料转运落料等过程(环节)抑尘措施,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厂区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6-2023)限值要求,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要求。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严格落实夜间施工许可制度,合理布置施工机具,尽量远离敏感点布置,将施工噪声扰民的影响降至最低。运营期筒仓除尘器风机噪声通过基础减振,厂房、围墙隔声、风机安装消声器控制。西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北侧、南侧、东侧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应妥善处理,建筑垃圾实行定点堆放,并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除尘灰不贮存,直接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后直接送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实验废块等一般工业固体废

物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贮存。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并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执行标识标志管理要求,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转移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第23号)执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餐厨垃圾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五)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原则,做好分区防渗措施。

(六)环境风险防范。加强环境风险及应急管理,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本批准书中未涉及事项按报告表中要求办理。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投运前,应根据有关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文件。该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送：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重庆新境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